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加油机 计量专项监督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

为进一步规范加油站计量行为，总局于2019年5月20日至10月31日在全国范围内部署开展了加油机计量专项监督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情况

此次专项监督检查以“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开展，依据《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重点对加油站遵守计量法律、法规和规章情况，在用加油机的计量检定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各部位铅封是否完好；加油机是否有作弊、偷换计量装置主板和计量芯片等计量违法行为；向社会作出公开诚信计量自我承诺情况；受理、处理消费者投诉和举报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各地共检查加油站53604家，检查加油机228104台，检定合格224062台，合格率98.23%，查处违法案件451件，处理投诉举报2402件，已做出诚信计量公开承诺的加油站45937家。

二、取得的成效

总体来看，各地加油站计量监管工作和加油机强制检定工作都在有序开展，对加油机计量作弊违法行为，基本都做到了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为有效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发挥了计量保障和服务作用。同时，通过加油机计量专项监督检查行动，对一些心存侥幸的不法加油站经营者起到了震慑作用，进一步回应民生关注热点，使计量为民所知、为民所用、为民所享，消费者合法权益得到了较好的保障。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以下称各省级市场监管部门）多措并举，积极行动，取得明显成效。河北省市场监管部门积极加强基础建设，努力打造过硬计量监管队伍，制定了省地方标准。黑龙江省市场监管部门制定并实施“加油站诚信计量示范单位评价规范”，在推进诚信计量体系建设，营造诚信经营计量市场环境方面具有较强的操作性。上海市市场监管部门推动诚信体系建设，会同成品油交易主管部门组织计量协会和行业协会开展加油站“诚信计量示范单位”，评定星级等次，构建安心消费环境。湖北省市场监管部门以有效遏制加油机系统正偏差占比较高的问题为导向，推行加油机监管统一报送强检计划，统一实施首次检定、统一铅封管理、统一属地管理的常监常督，提升监管水平。河南省市场监管部门为市、县两级统一配发的近 20 万个统一编号、防伪性能较强的检定铅封，施加工作已经完成，基本解决了加油机一般性的作弊问题。并通过开展“你点我查”活动，

引导社会各界关注，增强市场监管活力。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管部门积极激发市场主体诚信计量经营的内生动力，由过去以行政监管手段为主的“政府部门重法治、强监管”模式转变为“企业重自治、守信用+政府部门优服务、强监管”模式。

三、存在的问题

通过此次监督检查，发现了各地在加油机计量监管工作中存在的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计量法律法规宣贯力度仍需加强，法治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加油站经营者主体责任感不强，计量法治意识不足，尤其是近几年来大量涌现在农村乡镇新建的民营加油站经营者，普遍对计量法律法规不熟悉，加油站计量管理专业知识缺乏，计量法治意识和依法经营观念淡薄，不能主动做好加油机备案和申请强制检定等工作。存在加油机未按期申请检定，铅封被破坏或不完整，加油机改造、更新无备案等问题。个别加油站经营者甚至见利忘义，存在加油机主板防作弊状态验证失败、防作弊系统未启用、加油机主板不能读取序列号、加油机主板未加封印、加油机未经强制检定即投入使用、破坏加油机内部结构等问题。

二是加油站计量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完善。部分加油站管理不到位，计量管理制度不健全，在用计量器具管理台账不完善，维修保养、自校记录不完整，加油机管理标识粘贴不规范，诚信计量承诺书未在醒目位置公布或未作承诺。加油站配备计量人员配备不足，站内人员计量培训不足或缺乏培训记录等。

三是对在用加油机的计量监管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基层市场

监管部门机构整合后，各地监管人员、计量技术机构人员岗位变动大，许多新从事计量监管、计量检定的人员甚至主管业务工作的领导对计量工作不熟悉，业务素质和管理水平需进一步提高。一些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对本辖区内加油站监管不到位，对加油站主动作为的积极性和监管的力度不够，用于监管的设施配备不完善，存在监管盲区死角。有的县级市场监管部门监管人员、检定人员“合二为一”，既对加油站行政监管，又对加油机进行检定，造成管理混乱。还有的县级市场监管部门专业人员配备不足、财政保障不到位，影响了检定工作的正常开展。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是思想高度重视，继续加大对计量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加油机是国家重点管理的计量器具，打击利用加油机实施计量作弊行为是计量监督管理的一项重要工作，事关市场经济秩序和保障民生，各省级市场监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对加油站在用加油机的日常监管工作，切实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媒介，采取多种形式加大对计量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广泛深入宣传计量法律法规，不断增强加油站经营者法制观念和消费者维权意识。特别是做好加油站经营者的宣传工作，引导其自觉学法、知法、懂法、守法，倡导诚信经营。

二是强化主体责任，继续推进诚信计量体系建设。以此次检查为契机，积极引导和督促加油站建立和完善相应的计量管理制度，配备计量专（兼）职管理人员，加强计量器具备案登记管理工作，

建立计量器具台账,规范管理。扎实推进加油站计量诚信体系建设,充分发挥经营者主体作用,积极引导加油站开展诚信计量自我承诺,督促未承诺的企业做出公开承诺,提高计量诚信意识,规范加油计量活动,倡导诚信计量惠民。

三是切实履职尽责,继续加强在用加油机计量监管工作。认真履行计量监管职能,加强对计量监管人员、执法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基层监管人员力量,加强对加油机日常计量监管,通过受理投诉、明察暗访、跟踪检查、重点监管等措施手段,以“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对辖区内加油站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抽查,重点加强对未对外开展计量诚信承诺单位的检查。加大对辖区内有计量作弊行为前科的加油站、加油机制造企业的监管力度,杜绝计量作弊行为。要对检查中发现问题进行全面分析研究,针对本地加油机计量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因素,积极采取应对处理措施,认真组织和督促落实整改。发现问题及时依法查处,该整改的整改,该处罚的处罚,该立案的立案,严厉打击加油站计量作弊违法行为。同时,进一步完善加油站计量监管长效、常态化监管机制,把加油站的计量监管作为一项民生工程、日常工作常抓不懈。

四是畅通举报渠道,积极发挥社会监督作用。畅通投诉举报渠道,通过公开 12315 热线、邮箱、门户网站等手段,充分依托群众举报、新闻媒体等社会监督方式,严厉打击加油站利用计量手段作弊的违法行为,做到“监督举报必检查、违法行为必查处”。要认真处理好对加油站的相关计量举报和投诉,存在问题的要及时跟进

解决，并及时将处理结果反馈投诉举报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2019年12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